

計畫編號：翻產學字第108110195號



產學案契約書

計畫名稱：高雄市立圖書館新聞稿翻譯服務合作案

契 約 單 位

甲 方：高雄市立圖書館

聯絡人：郭芳佐

乙 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計畫主持人：翻譯系-李延輝-助理教授

共同主持人：

執行期間： 109 年 03 月 0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

執行案別：產學合作案

簽約日期： 109 年 03 月 06 日

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產學合作契約書

高雄市立圖書館

(以下稱甲方) 為辦理

『高雄市立圖書館新聞稿翻譯服務合作案』計畫

(以下稱本計畫) 特委託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(以下稱乙方) 負責執行, 經雙方協議同意訂立本合約書共同遵守。

第一條 計畫內容

依據甲方所提供之中文內容由乙方進行英文翻譯, 每月字數上限為6,200字

第二條 計畫執行期間

自民國 109 年 03 月 01 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第三條 計畫經費暨撥付

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 99,200 元整。(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10%)

本計畫經費經甲方分二次撥付乙方, 撥付方式如下:

付款方式: 合作期間, 甲方憑乙方開出之請款收據匯付至乙方專戶(銀行:臺灣企銀博愛分行, 銀行帳號: 00312800012, 戶名: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)。

一、第一期款: 49600

二、第二期款: 49600

第四條 計畫內容之變更

一、本計畫應由乙方負責執行, 不得委託或轉包其他機構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甲或乙方如有變更之必要時, 應於執行期間屆滿前一個月內, 以書面敘明理由經雙方同意後執行。

第五條 計畫成果歸屬

本計畫之成果歸屬於乙方所有, 但於計畫執行完成後, 得授權甲方使用

, 其授權方式另訂之; 乙方得在適當保密原則下發表相關教學性之論文。

研究發展及其收入之歸屬與運用依本校規定辦法實施。

第六條 保密協定

本計畫執行期間雙方均應遵守基本保護措施，以防第三者惡意竊取本計畫之執行成果。

第七條 計畫之驗收及財產管理之規定

乙方應於計畫執行期間屆滿後一個月內，依契約之規定完成計畫內容之驗收。所購置之圖書、期刊、儀器、設備，應屬本校所有，納入校產管理，並依本校財產管理之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爭議之處理

雙方因履約所發生之爭議，悉依契約及相關法律之規定。本諸誠信解決之。

因本約涉訴訟時，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第九條 其他

一、本契約計正本二份，雙方各執乙份，副本若干份，由乙方保存以為憑證。

二、本合約自雙方代表或其指定之人簽署後溯自計畫執行日起生效。

立契約人

甲 方: 高雄市立圖書館

代表人: 潘政儀

統一編號: 83412470

業務單位: 數位資源系統部

聯絡人: 郭芳佐

地 址: 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

乙 方: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代表人: 陳美華

統一編號: 76000424

執行單位: 翻譯系

計畫主持人: 翻譯系-李延輝-助理教授

地 址: 高雄市民族一路900號

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06 日